

略論芝加哥學派

施建生

芝加哥大學與芝加哥學派

在經濟學史上曾有幾個以倡導者講學所在的學府名號而命名的學派，如英國的劍橋學派、奧國的維也納學派、瑞士的洛桑學派、瑞典的斯多哥爾摩學派等等，現在又有美國的芝加哥學派。本文之作是想對這一新興的學派所倡導之思想要旨以及其所以形成與未來發展趨勢略加說明。

談到芝加哥學派白須先對芝加哥大學略加介紹。它是於一八五七年在美國中西部大城芝加哥成立的，中曾於一八八六年關閉。一般地說，早年美國大學的設立不是為便於上流社會的子弟完成高等教育，就是為各宗教流派培養神職人員。芝加哥大學於一八九二年獲洛克菲勒資助而復校以後，則非如此。它一開始就要以從事高深研究與推進研究生教育為主旨，期能成為一個純粹追求高深理論與傳播高深知識的學術中心。這是一種打破傳統的積極進取的作風，在美國教育史上是首創的，與她相似的恐怕只有約翰霍普金斯（Johns Hopkins）大學。

在這樣一個大學中所成立的經濟學系自然也要朝同一方向去努力，但要發展到能構成一個獨立學派則必須要有一群對於一些重大問題都有相當一致的見解的經濟學家，而這些見解又有異於其他經濟學家的。不但如此，這些見解應該是相當關聯，至少能成為一套嚴正體系的一部分，不管它是科學體系或倫理體系。具體地說，一個經濟學派的形成至少必須有一套政策主張與一種研究經濟學的方法。從這一觀點看來，芝加哥大學的經濟學系發展到了三十年代還沒有達到這種境界。當時它還是一個混雜的結合，與其他著名大學相差不多。儘管它的教授陣營極為堅強，薩謬森還認為是當時研習經濟學的最好的園地，但彼此之間的意見並不相同。例如奈特（Frank Knight）、范納（